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晋工信企业字〔2026〕85号

---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为高质量实施我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工作，引导和推动更多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6〕2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按年度计划安排，近期省工信厅将组织开展2026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请对象

山西省有效期内的创新型中小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

## 二、申报时间

申报企业网上申报时间从即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 日截止，各市纸质文件报送时间截止到 2026 年 8 月 17 日。

## 三、申报条件

(一) 满足《管理办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

(二) 申报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申报期间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的产品(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近三年未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重大网络和数据安全事件、重大环境违法行为、严重质量问题、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依据部门规章及地方性法规等判定结果为准)。

## 四、工作流程

### (一) 企业申报

企业申报采取线上填报与线下报送相结合方式，线下与线上数据应保持一致。企业按属地原则自愿申报，登录“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以下简称“培育平台”，网址：<https://zjtx.miit.gov.cn/>)，点击“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去申报”，在跳转页面登录后，在线填写“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表单”、上传相关佐证资料，并同步规范制作纸质申请材料(详见附件 1)，务必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前完成线上填报并向企业属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报送纸质申报材料。

### (二) 初核推荐

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对企业材料进行初审并进行现场核实，现场核实确认后，做出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填写现场核查表并加盖公章（见附件4），审核通过的向市工信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进行推荐。

各市工信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中小企业相关科室（或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对照《管理办法》和有关要求，对企业申报材料和相关佐证资料进行网上初审和现场核实（申报企业须全部核查）；要按程序组织对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的产品（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相关情况，征求相关部门意见或查证核实，并在正式推荐文件中统一出具说明，在培育平台提出审核意见，提出拟推荐认定的企业名单，于2026年8月17日前将正式推荐文件、推荐汇总表（附件2）（各一式二份）、市工信局实地核查表原件（附件3）、企业申请书（与佐证材料合并装订）（一份），报送至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 （三）省厅评审认定

省工信厅对各市推荐企业的申报资料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实地核实（抽查企业数量不低于5%）、审议、公示等流程后，按程序公布认定名单。

## 五、工作要求

（一）抓实申报工作。各市工信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

委会要加强政策研究，加大政策宣贯解读力度，积极鼓励和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申报工作，指导企业做好网上申报和佐证材料整理工作，无需通过第三方开展申报。省工信厅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中未委托任何机构、部门开展辅导服务，相关申请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做好初审工作。各市工信局、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要严格把关，客观公正地开展资料审核和现场核实工作，审核企业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现场核实全覆盖，坚决防范佐证材料造假。

（三）其他重要说明。申报企业须提供2023、2024、2025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赋码备案。一旦发现**备案审计报告与企业申报资料不一致，或后期赋码被撤销**，一律视为企业数据造假，将禁止三年内再次申报，涉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情况将向行业主管部门反映。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常 莉	0351-3046392
太原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王建军	0351-4223260
大同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李志伟	0352-5924622
朔州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蔚国臣	0349-2027543
忻州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周 好	0350-3334025

阳泉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武文哲	0353-2293613
吕梁市工信局中小企业服务科	薛 洲	0358-8222589
晋中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周 杰	0354-2639505
长治市工信局中小企业促进科	张存宙	0355-3032370
晋城市工信局装备和中小企业科	原 野	0356-2218763
临汾市工信局技术创新科	张娜慧	0357-2099068
运城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	李 葳	0359-6380016
综改区创新发展部小企业发展促进科	张 艳	0351-7560026

- 附件：1. 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材料编写要求  
2. 2026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推荐汇总表  
3. 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现场核查表  
（市级）  
4. 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现场核查表  
（县级）  
5. 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  
6.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



## 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材料编写要求

申报工作采取线上填报与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务必在系统中上传佐证材料）。线上与线下数据应保持一致（申请书在申报系统填写后下载打印并签章）。请将 2-21 项扫描为一个 PDF 文件，务必上传至申报系统。

### 一、装订顺序和要求

封面统一为：2026 年度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项目申报材料，标明申报企业、申报日期、推荐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材料侧方为企业名称+申报。（格式附后）

- 1.（必须项）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现场核查表（县级）（文件附件 4，此表由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填写，需盖章）；
- 2.（必须项）目录（含对应页码）；
- 3.（必须项）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申请书（申报系统内下载，需签字盖章）；
- 4.（必须项）企业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须法人手签或盖签名章，并加盖企业公章）；
- 5.（必须项）企业总体情况简要介绍（2000 字以内）；
- 6.（必须项）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7. **(必须项)** 主导产品说明材料 (不超过 300 字);
8. **(必须项)**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需体现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率、资产负债率、研发费用等认定标准涉及的财务指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报告须经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赋码备案;
9. 上年度营收 1500 万以下的, 提供近两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达到 2000 万元以上 (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 佐证材料, 包括银行到账凭证或融资报告 (符合此认定标准的企业报送);
10. 近三年获得的国家级、省级科技奖励证书 (需政府部门或单位颁发, 符合此认定标准的企业报送);
11. 主导产品在国际或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情况说明 (提供 1000 字以内的简要计算推导说明, 数据、说明有出处, 需附佐证材料, 不得提供协会等机构直接证明材料);
12. **(必须项)** 主导产品相关的 I 类知识产权证书 (必须提供专利登记簿副本, 知识产权获取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13. **(必须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的企业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14. 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证明 (如有, 官方认定名单文件);
15. **(必须项)** 在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及关键领域 “补短板” “锻长板” “填空白” 取得实际成效的印证材料和文字说明

(不超过 300 字)；

16. (必须项) 属于工业“六基”领域或企业主导产品服务关键产业链重点龙头企业的的印证材料和文字说明(不超过 300 字)(提供与产业链龙头企业的合作协议或合同等印证材料)；

17. (必须项) 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完成数字化水平自测结果截图；

18. 获得的省级以上质量奖荣誉证书复印件；获得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对应的证书复印件；自主品牌佐证材料(产品注册商标证或其他相关材料)；主持(参与)制修订国家、行业标准且已经公布的佐证材料(企业如有，提供；**无需提供团标、企标**)；

19. (必须项)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凭证(可通过工信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测，保存测试结果，并导出 PDF 凭证)；

20. (必须项) 创新型中小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文件；

21. (必须项) 2023 年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证明材料(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信用报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查询经营异常情况)。

## 二、申报系统地址和操作手册

申报系统地址：<https://zjtx.miit.gov.cn/zxqySy/main>

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zjtx.miit.gov.cn/ptczsc.pdf>

# 2026 年度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项目 申报材料

企业名称：\_\_\_\_\_（单位公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手机：\_\_\_\_\_

推荐单位：\_\_\_\_\_XX市工信局（或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2026 年 X 月

附件 2

# 2026 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推荐汇总表

市工信局：（盖章）

序号	所在地市	所在县 (区、市)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发展评价 得分	所属行业	主导产品名称	企业类型	是否通过 现场核查	是否 推荐	备注
1											
2											
3											
4											
5											
6											
7											
...											
...											

备注：1. 所属行业按申报系统中名称规范填写；2. 企业类型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 附件 3

## 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现场核查表 ( 市级 )

\_\_\_\_\_ 市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现场核实内容	<p>申报资料原件核验，包括但不限于核验营业执照、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重点查验 2023、2024、2025 年度审计报告是否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完成报备并且数据一致）、股权投资验资凭证、专利证书、科技奖励证明、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证明等申报资料原件和数量，与申报资料上的描述一致，确认申报资料是否属实。</p> <p>财务经营数据核实，核对企业纸质申报资料所载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研发费用、资产负债率、股权投资等数据与申报数据一致，确认申报资料上的数据真实且准确。</p> <p>生产经营情况核查，核查企业生产经营是否正常，以及企业研发机构建立情况等。</p>	
现场核实意见		
核实企业盖章：	核实组人员签字：	市工信局（综改区管委会）盖章：

附件 4

## 2026 年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现场核查表 (县级)

\_\_\_\_\_市\_\_\_\_\_县(区、市)

企业名称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企业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一致性是否符合政策规定和申报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申报企业该企业提供的产品(服务)是否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或淘汰类;近三年是否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未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核查意见	
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现场核查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5

# 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

一、本企业填报的内容和所提交的佐证材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

二、本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的产品（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同时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未严重违反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三、本企业愿为以上事项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

需同时满足以下六项指标：

（一）已获得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 3 年以上。

（二）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达 1500 万元以上或近两年新增股权投资（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总额 2000 万元以上，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 80%，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80%。

（三）近两年研发费用均不低于 100 万元，且每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不低于 3%。

（四）拥有 1 项以上与主导产品相关的 I 类知识产权，且实际应用并已产生经济效益。对近三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排名前三）或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的企业，不考察本项指标。

（五）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较为靠前，且享有一定知名度、影响力。

（六）本年度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得分达 50 分以上。（企业在线填写数据后，将由平台系统自动计算得分。填报后允许修改数据，但得分不会超过首次得分，请审慎填写）。指标体

系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指标体系（试行）》（工信厅企业〔2024〕75号）。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年7月2日印发

---